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161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事项仍需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后,需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1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公司年度报告; (六)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30%以上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 (七)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公司年度报告; (六)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投资事项: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七)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2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制度和决策程序,在本章程范围内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超过董事会职权的,应当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有权决定下列事项: (一)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30%以下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 (二)收购、出售资产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事项; 1.收购、出售资产的资产总额(按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下; 2.与收购、出售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按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0%以下。 (三)出租、委托经营或与他人共同经营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0%以下比例的财产; (四)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30%以下的资产抵押、质押、借款等事项; (五)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0%; (六)风险投资运用资金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风险投资范围包括:证券、债券、产权、期货市场的投资; (七)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的关联交易; (八)除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对前述事项的审批权限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第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制度和决策程序,在本章程范围内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超过董事会职权的,应当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有权决定下列事项: (一)符合以下标准的投资事项: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但低于50%,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但不超过五千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但不超过五百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但不超过五千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但低于50%,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但不超过五百万元。 6、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总裁办认为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其他重大投资事项。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二)收购、出售资产符合以下标准的事项; 1.连续十二个月内收购、出售资产的资产总额(按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下; 2.与收购、出售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按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0%以下。 (三)出租、委托经营或与他人共同经营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0%以下比例的财产; (四)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30%以下的资产抵押、质押、借款等事项; (五)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0%; (六)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上市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且金额不超过三千万元的关联交易应由股东大会审议; (八)除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事项。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对前述事项的审批权限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之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162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提案,决定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下午2: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8日上午9:15至2021年1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香港结算公司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者名义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提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月11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上述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第五届董事候选人。

(3)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1.1选举罗长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林毅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魏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仇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裘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陈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1选举陈越越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选举林志婷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5、《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1、提案2、提案4.1、提案6、提案7、提案8已经于2020年12月29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3、提案5已经于同日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59)及《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60)。

上述提案1.1-1.3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等额选举3名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2.1-2.3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等额选举3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3.1-3.2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等额选举2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1-5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罗长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毅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魏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仇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裘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越越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志婷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8年1月14日-1月15日(9:00—11:00、14:00—16:00)

(二)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邮件、信函等方式登记,邮件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法人股东持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联系方式: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6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徐子晗

电话:020-87529999

邮箱:investor@modernavenue.com

收件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6层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510663)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6”,投票简称为“摩登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_____)作为摩登大道(证券代码:002656)的股东,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上代表本单位(本人)持有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进行投票: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00、2.00、3.00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作为表决意见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罗长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毅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魏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仇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裘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越越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志婷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注:1.上述提案1.00至3.00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每次采用累积投票时,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每位股东所投的董事/监事选票数不得超过其累积投票数的最高限额,否则该选票为无效委托;如果选票上的投票总数小于或等于其合法拥有的有效投票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2.提案4.00至8.00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摩登大道　　公告编号:2020-159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上午10:0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0年12月24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罗长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五届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月1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 的规定,此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为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罗长江先生、林毅超先生、魏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任董事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表决情况如下:

(一)选举罗长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罗长江回避表决

(二)选举林毅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林毅超回避表决

(三)选举魏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月1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 的规定,此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为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提名仇鹏先生、裘爽女士、陈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任董事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凯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并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表决情况如下:

(一)选举仇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选举裘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选举陈凯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参照第四届董事会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拟确定第五届董事会:

1、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薪酬(税前)为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保护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有效防范公司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修订本制度。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保护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允、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修订本办法。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修订的背景,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1)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62)】

五、备查文件

1、《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罗长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和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8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罗长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林毅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软件工程硕士。2019年8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毅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魏勇先生,中国国籍,1988年10月出生。曾就职于广州东方华服商贸有限公司,2019年04月任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先生的外甥;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翁文芳女士的表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

仇鹏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现任睿和资本(深圳)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经理、深圳市安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风控经理、西藏安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腾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经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仇鹏先生拥有多年风控、法务和投资工作经验,尤其是投融资项目的法律咨询服务,熟悉公司资本运作体系的工作流程和建设。已获得深交所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

仇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是最高人民法院网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裘爽女士,中国国籍,1989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项目管理硕士。现任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曾任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经理、证券代表兼监事、董事会秘书兼法务总监,国泰君安证券天津分公司客户经理。裘爽女士拥有多年企业管理经验,曾牵头负责企业挂牌、上市辅导、融资与对外投资项目,策划股权激励项目,搭建公司法律事务体系。持有上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新三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证券从业资格证、法律从业资格证。已获得深交所、上交所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

裘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是最高人民法院网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陈凯敏先生,中国国籍,1984年1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立信会计学院财务管理专业。现任上海梵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职于上海永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际二部。陈凯敏先生拥有丰富的IPO公司审计、外资公司审计,以及对外投资财务尽职调查经历,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陈凯敏先生尚未获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

陈凯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是最高人民法院网上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摩登大道　　公告编号:2020-160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4日以微信、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12月29日上午9:30在公司1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第五届监事候选人列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马迪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通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月1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四届监事会提名陈越越女士、林志婷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将与由公司职工